

# 2024-2025 中大書院籃球賽章程

(一) 賽制：

1) 按體育部校內小組公佈該年度中大書院賽的賽制及分組辦法，來編排賽事。

(二) 球例：除賽會特別訂明外，原則上採用本港現行之國際籃球規則

1) 比賽時間以不停錶方式進行，除第一、二及三節最後一分鐘，第四節及加時最後二分鐘及比賽中的暫停時則停錶。每節之間休息兩分鐘，中場休息時間為五分鐘。

2) 採用國際籃球協會認可之比賽用球。(由有關場地負責提供)

(三) 球員：每隊登記出場人數不得超過十二人。

(四) 計分辦法：

1). 勝一場得二分、負一場得一分、棄權或被取消資格得 0 分，積分較高者為勝。

2). 兩隊積分相同，勝者為勝。

3). 小組循環賽制中，若三隊或以上隊伍積分相同，則計算相關隊伍之得失球差，倘再相同則計算相關隊伍全部球賽之得失球差，如仍未能分出勝負時，得球較高者為勝。如得球亦相同，則並列名次。

(五) 棄權：於法定開賽時間，參賽隊伍未能派出合法人數出賽者，判作棄權論。

(六) 上訴：比賽爭議之事宜，倘已明文規定者或同等意義註明者，裁判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不得異議。任何抗議事宜應在比賽後廿四小時內以書面提交主委轉上訴委員會審理，上訴委員會的判決為最終判決。

(七)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主委得隨時修訂。

(2024 年 7 月修訂)